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会员协议**  甲方： （签章） 乙方： 北京中电中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一、甲、乙双方本着自愿、平等、公平、诚实、信用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签定本协议，由双方共同遵守。  二、请选择会员级别并打√： | |
| **2024年底充会员送京东卡/华为手机等** | |
| **商务VIP** | 收费标准 **□ 6800元/年 □ 10000元/2年 □ 15000元/3年 □ 25000元/5年** |
| 开通招标公告、中标公示、询价信息的权限，包含建筑,公路,铁路,港口,水利,电力,矿山,冶金,石油,化工,市政,通信,机电,电子智能,消防等行业分类，各类工程的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设备、材料采购等工程、物资招标信息以及各种生产、生活物资采购的信息，审计、保险、物业、保安等各服务类的招标信息、采购信息、招标预告、询比价信息和中标信息的检索、查询、订阅等会员服务权限。尊享商务中心招标关键词一站式订阅服务、项目收藏、中标监控、发布产品、信息置顶及信息推荐等增值服务。同时开设了人工客服一对一专业服务、邮件、微信订阅、微信公众号、中标参考等增值服务。并颁发招标与采购网“商务VIP”会员电子证书。 | |
| **白银VIP** | 收费标准： **□10800元/年 □ 20000元/2年 □26000元/3年 □40000元/5年** |
| 在享有商务VIP会员权限的基础上，根据各地方发改委每年公布项目名单，提供项目招标前3到18个月内的报批、立项、环评、设计阶段的拟在建项目信息，其信息包括：项目概况、投资总额、工程建设地点、建设周期、重点采购设备，以及业主、设计院部分项目负责人、参与人、联系人的联系方式等。提供2家竞争对手中标监控服务，并加入招标与采购网可信供应商库。在项目投放过程中把项目上游、中游、下游进展过程中的招标、中标进行链条式展现。会员单位尊享7天搜索页广告推广，开通业主邀请招标、业主或总包商直接采购等信息查询服务。享有招标与采购网电子认证服务，颁发白银VIP会员电子证书。 | |
| **钻石VIP** | 收费标准：**□16000元/年 □28000元/2年 □36000元/3年 □50000元/5年** |
| 在享有白银VIP会员权限的基础上开通重点项目权限，根据国家发改委、建设厅等部门直接报批的重大建设项目，其中投资金额达到亿元的项目占到60%。我网会不定期跟进项目建设情况，并将有价值的跟进信息进行公示。主要内容包括：项目建设概况、资金来源、主管审批单位、项目周期、投资总额、业主联系人、联系电话等，同时项目的拟重点采购设备（名录）、关联工程信息、已完成招标的中标情况，以及业主、设计院部分项目负责人，参与人的联系方式等都会不定期跟进更新。同时享有六大系统业主通讯录在线查询功能，提供2家竞争对手中标分析服务，颁发“钻石VIP”专享会员证书，并加入“招标与采购网优质供应商库”，享受对特定业主采购的优先推荐的权益。 | |
| **三、**甲方同意加入乙方负责运营的招标与采购网（www.zbytb.com）的 （级别）会员，服务期限为 年，会员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，共计人民币 元整。   1. 乙方开户银行及账号：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**收**  **款**  **信**  **息** | 单位名称 | 北京中电中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| **扫**  **码**  **支**  **付** | 微支合体 | | 开 户 行 | 工商银行北京翠微路玉海园支行 | | 账 号 | 0200 2806 1920 0066 215 | | 行 号 | 1021 0002 8063 | | 请自行选择支付方式，扫码支付请备注公司名称。 | | | | |   五、协议于甲方签订回传后或乙方收到甲方付款后生效。  六、电子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若两者有冲突，以注册电子协议为准。  七、甲方在协议生效后尽快登陆会员商务中心完善自身资料，甲方对其发布内容的真实性、有效性、准确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  八、乙方需要对甲方相关的招标采购信息无限期进行全网搜索整理，并收录到乙方网站平台库进行展示，以便甲方及需求单位查询和订阅。  九、甲方在开通会员权限后需按照公告要求及流程办理参与项目手续。  十、协议生效或任一服务落实后甲方在任何时候自愿退会，会员费不予退还。  十一、服务权限以公告下方展现的级别要求为准,如需享用高权限服务须按要求完成会员升级。  十二、如甲方提交的企业信息有变更（如更名、注销等），应及时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乙方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  十三、本协议履行中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  C:/Users/chencheng/Desktop/中电中招电子商务电子章.png中电中招电子商务电子章**甲 方： (盖章/签字) 乙 方：北京中电中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**  **地 址： 地 址：北京市石景山区中铁创业大厦**  **联系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程 姣**    **年 月 日** | |

温馨提示：请仔细阅读协议条款，严格履约。

我平台“不良行为公布机制”已全面启动，珍惜信用记录，坚守契约精神！